



(11月24日更新版)

YFLife
萬通保險

雲鋒金融集團成員

未來在我手
Own the future



危疾產品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首選健康加護保 PHO / 首選健康愛護保 PHJR

優惠期：2021年11月15日至12月31日

保費折扣

優惠1

繳付保費年期	10 / 15年	20 / 25年
首年保費折扣	10%	10%
次年保費折扣 ^{13(b)}	10%	20%

額外保障

優惠2

高達100%額外保障及保證將來可保權益^{13(d)}
合資格保單的主要嚴重疾病 / 身故保障可獲額外保障：

首選健康加護保^{13(f)}

投保年齡	額外保障
30歲以下	首15個保單年額外 100%
30歲至65歲	首10個保單年額外 60%
66歲至70歲	首5個保單年額外 30%

首選健康愛護保^{13(g)}

投保年齡	額外保障
所有投保年齡	首15個保單年額外 100%

於額外保障期滿後，可享有「保證將來可保權益」，於無需提交任何投保資料證明的情況下，為同一受保人投保指定嚴重疾病保障基本計劃。



危疾產品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首選健康保500+ PS500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保費折扣

優惠1

繳付保費年期	10 / 15年	20 / 25年
首年保費折扣	10%	10%
次年保費折扣 ^{13(b)}	5%	10%

額外保障

優惠2

高達100%額外保障及保證將來可保權益^{13(d)}
合資格保單的主要嚴重疾病 / 身故保障可獲額外保障：

首選健康保500+^{13(h)}

投保年齡	額外保障
30歲以下	首15個保單年額外 100%
30歲或以上	首10個保單年額外 60%

於額外保障期滿後，可享有「保證將來可保權益」，於無需提交任何投保資料證明的情況下，為同一受保人投保指定嚴重疾病保障基本計劃。



危疾產品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首選健康保障系列 PS1000 / PHC / PHE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保費折扣
優惠1

首年保費折扣

10%

額外保障
優惠2

自選子女及/或個人額外保障

基本保障額100,000美元以下可任選以下其中一項額外保障，而達100,000美元或以上更可同享兩項額外保障。



愛共享

20%

額外子女保障額

- 至子女18歲前：子女可享相等於父 / 母保障額 20% 的主要嚴重疾病保障，最高可達125,000美元
- 可待索償時方指定受保的子 / 女，並適用於保單生效前或後出生的子女、繼子繼女或收養的子女



愛自己

30% / 50%

額外個人保障額

- 首10年：增大個人基本保障額至130% / 150%
- 10年後：於額外保障期滿後，可於無需提交任何投保資料證明的情況下行使保證將來可保權益，投保指定嚴重疾病保障基本計劃



危疾產品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首選癌症儲蓄保 PCS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保費折扣

優惠1

首年保費折扣

10%

額外保障

優惠2

額外5年100%保障^{15(c)}

現有保單持有人^{15(d)}

▶ 投保首選癌症儲蓄保

非現有保單持有人^{15(e)}

▶ 同時投保首選癌症儲蓄保 + 其他基本保障計劃

可享以下再升級優惠

原有		再升級優惠 ^{15(c)}		合共
首5年額外100% 癌症保障	+	延長5年	=	首10年額外100% 癌症保障

VIP 醫療產品



「稅」安心醫療計劃 TVP / 「稅」優惠醫療計劃 TVM

只適用於香港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TAX 扣稅產品

保費折扣

優惠

首年保費折扣

3個月



年金 / 儲蓄產品



富饒傳承儲蓄計劃3 IS3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保費折扣 優惠	繳付保費年期	5年	10年
	首年保費折扣	10%	10%
	次年保費折扣 ^{17(c)}	-	8%

富饒世代儲蓄計劃 IW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一筆過繳付兩年保費之保單可享：

保費折扣 優惠1	首年保費(美元)	首年保費折扣 ^{18(a)}
	< 150,000	4%
	\$150,000 - < \$500,000	6%
	≥ \$500,000	8%

利率

優惠2

預繳保費，兼享**4.5%**預繳保費利率

萬通終身年金 MLA / 世代傳承教育基金 GS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保費折扣 優惠	繳付保費年期	5 - 9年	10 - 19年	20年或以上
	首年保費折扣	6%	8%	15%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投保申請必須於以下個別優惠之優惠期遞交並經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收妥，並於指定限期前獲批核及已繳交首期所需之保費及保費徵費，才可獲享優惠(除特別註明外)。
2. 合資格保單必須為本公司於優惠期內全新簽發的保單(除特別註明外)。
3. 首年保費優惠金額將相等於合資格保單之「年化保費」乘以適用之首年保費折扣率。如繳費方式為每月/每季/每半年/每年，其「年化保費」分別按投保時之每月保費乘12期/每季保費乘4期/每半年保費乘2期/每年保費乘1期計算(除醫療產品外)。保費折扣優惠亦適用於合資格保單內之任何附加保障。
4. 所有保費折扣優惠以每份合資格的保單計算，如同時投保多份合資格的保單，每份合資格之保單均可獲享首年保費折扣優惠；惟不可累積不同保單之「年化保費」以計算可獲享之保費折扣率。
5. 次年保費優惠金額(只適用於首選健康加護保、首選健康愛護保、首選健康保500+及富饒傳承儲蓄計劃3)將相等於合資格保單之每年保費乘以適用之次年保費折扣率。
6. 個別優惠如包含次年保費折扣，其保費優惠金額將會分兩期發放，而發放保費優惠金額時，該保單必須維持生效。
7. 首年保費優惠金額只適用於繳付該合資格保單之首期保費。次年保費優惠金額(如適用)將用於繳付合資格保單之第2個保單年開始之續期保費。保單持有人將不能以該保費優惠金額繳付其他保單的保費。
8. 如合資格保單於保單獲批核後因任何原因取消，保單持有人將不能獲享保費折扣優惠，而任何尚未發放的保費優惠金額(如適用)將會被取消。此外，在任何退回保費的情況下，以保費折扣優惠扣減的任何保費部分在任何情形下將不會被視作已繳保費亦不會被計算在退回金額內。
9. 如保單持有人於合資格保單的首個及第二個(只適用於首選健康加護保、首選健康愛護保、首選健康保500+及富饒傳承儲蓄計劃3)保單年度內要求減低保單之「年化保費」，可獲享的首年及次年保費優惠金額將以調低後之「年化保費」及折扣率(如適用)重新計算，並須退還保費優惠金額之差額予本公司。
10. 於任何情況下，所有優惠均不可轉換或兌換現金，亦不得轉讓予他人。
11. 除下列第16項之「稅」安心醫療計劃(TVP)、「稅」優惠醫療計劃(TVM)外，所有優惠將不適用於下列情況：於個別優惠期內或合資格保單獲簽發後的90天內，保單持有人或準保單持有人(適用於所有優惠)/受保人(適用於危疾產品之額外保障)
 - i) 取消優惠期前已遞交的相同類型計劃的投保申請/增加保費申請(如適用)，並於個別優惠期內重新投保；
 - ii) 於保單冷靜期取消已批核的相同類型計劃/取消增加保費申請(如適用)，並於個別優惠期內重新投保；
 - iii) 為(a)已批核的保單，(b)於個別優惠期前已向本公司遞交的全新保單，或(c)為增加保費申請減低保費(如適用)，並於個別優惠期內重新投保；或
 - iv) 因投保申請之跟進期限屆滿而被公司取消相同類型計劃的投保申請(只適用於危疾產品之額外保障)。
12. 本公司保留權利隨時修改、增刪或詮釋此細則內一切條款，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將以本公司的最終決定為準。

13. 首選健康加護保 (PHO)、首選健康愛護保 (PHJR)、首選健康保500+ (PS500)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優惠1：保費折扣

-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
- b) 次年保費折扣優惠只適用於合資格保單：
 - i) 首兩個保單年的繳交保費方式為年繳，及
 - ii) 首兩個保單年以非自動轉賬方式繳交保費

優惠2：高達100%額外保障及保證將來可保權益

- c)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遞交。合資格客戶須於遞交投保申請時同時遞交已簽署之首選健康加護保或首選健康愛護保計劃補充資料(G03-PHO_PHJR)或首選健康保500+計劃補充資料(G03-PS500)予本公司，才可獲享此優惠。
- d) 保證將來可保權益只適用於標準級別以及並無任何索償紀錄的保單。行使時，受保人必須符合當時適用的最高投保年齡及保單適用的最低保障額及保費要求。按現行規定，最低保障額為15,000美元，而每年保費最低為200美元。
- e) 「額外保障」為額外的主要嚴重疾病保障/身故保障。
- f) 首選健康加護保：
 - 投保年齡30歲以下之保單首15個保單年可享之額外保障相等於100%基本保障額；
 - 投保年齡30至65歲之保單首10個保單年可享之額外保障相等於60%基本保障額；
 - 投保年齡66至70歲之保單首5個保單年可享之額外保障相等於30%基本保障額。
- g) 首選健康愛護保：所有投保年齡之保單首15個保單年可享之額外保障相等於100%基本保障額
- h) 首選健康保500+：
 - 投保年齡30歲以下之保單首15個保單年可享之額外保障相等於100%基本保障額；
 - 投保年齡30歲或以上之保單首10個保單年可享之額外保障相等於60%基本保障額。
- i) 請注意此優惠不適用於透過行使保證將來可保權益而購買的「首選健康加護保」或「首選健康保500+」之保單。
- j) 有關「額外保障」之條款及細則(包括不保事項)，請參閱相關保單文件。
- k) 若所投保的基本計劃有任何不保事項，「額外保障」亦會有相同的不保事項。



14. 首選健康保障系列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以下優惠1及2適用於首選健康保1000 (PS1000)、首選健康多重保 (PHE)及首選危疾保(PHC)

優惠1：保費折扣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

優惠2：免費額外保障-自選子女及/或個人額外保障

- b)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遞交。合資格客戶須於遞交投保申請時同時遞交已簽署之首選健康保障系列(PS1000,PHE,PHC)計劃補充資料(G03- CI)予本公司，才可獲享此優惠。
- c) 「愛共享20%」代表指定嚴重疾病計劃的20%額外子女保障額。
- d) 「愛自己30%/50%」代表指定嚴重疾病計劃的30%/50%額外個人保障額。
- e) 受保人收養的子女必須於香港及澳門合法收養。
- f) 每張保單就「愛共享20%」最多可獲賠償一次。
- g) 同一受保子/女就本公司之所有「愛共享20%」最多可獲一次主要嚴重疾病的賠償，而受保子/女個人的總賠償金額最高為125,000美元。
- h) 「愛共享20%」適用於受保子/女出生三十天起至十八歲生日前，而受保子/女由確診日起計需最少生存十四天。
- i) 「愛自己30%」及「愛自己50%」之保證將來可保權益只適用於標準級別以及並無任何索償紀錄的保單。行使時，受保人必須符合當時適用的最高投保年齡及保單適用的最低保障額及保費要求。按現行規定，最低保障額為15,000美元，而每年保費最低為200美元。
- j) 若所投保的基本計劃有任何不保事項，所選擇的「愛自己30%」或「愛自己50%」亦會有相同的不保事項。
- k) 請注意此優惠不適用於透過行使保證將來可保權益而購買的指定嚴重疾病保單(包括「首選健康保1000」、「首選危疾保」、「首選健康多重保」)。
- l) 有關「愛共享20%」、「愛自己30%」及「愛自己50%」的主要不保事項、「首選健康保1000」、「首選危疾保」及「首選健康多重保」的重要資料，請參閱「首選健康保1000」、「首選危疾保」、「首選健康多重保」產品冊子。有關「愛共享20%」、「愛自己30%」及「愛自己50%」之條款及細則，請參閱相關保單文件。

15. 首選癌症儲蓄保 (PCS)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優惠1：保費折扣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

優惠2：額外5年100%保障

- b)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遞交。合資格客戶須於遞交投保申請時同時遞交已簽署之首選癌症儲蓄保計劃補充資料 (G03- PCS) 予本公司，才可獲享此優惠。
- c) 額外5年之「癌症升級保」(「額外保障」)適用於第6至10個保單年期間受保人被確診患上癌症所作出的賠償。
- d) 「現有保單持有人」投保時須持有本公司一份或以上之有效個人保險保單(首選癌症儲蓄保除外)。
- e) 如「非現有保單持有人」同時投保其他計劃(不包括首選癌症儲蓄保)而不獲批核、或於保單冷靜期取消保單，則不能獲享此優惠。
- f) 計劃所提供的「保證將來可保權益」將於「癌症升級保」10年期滿時方可行使。
- g) 請注意此優惠不適用於透過行使保證將來可保權益而購買的「首選癌症儲蓄保」之保單。
- h) 有關「首選癌症儲蓄保額外保障」之條款及細則(包括不保事項)，請參閱相關保單文件。

16. 「稅」安心醫療計劃 (TVP)、「稅」優惠醫療計劃 (TVM) 保費折扣 (只適用於香港)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

b) 保費折扣優惠之計算方法：

繳費方式	保費優惠金額*	繳費方式	保費優惠金額*
每月繳付	= 每月保費 x 3	每半年繳付	= 每半年保費 ÷ 6 x 3
每季繳付	= 每季保費	每年繳付	= 每年保費 ÷ 12 x 3

*保費優惠金額將以向上捨入方式調整至小數點後2個位。

- c) 保費折扣優惠將不適用於下列情況：
- 保單是從本公司簽發的其他保險產品保單轉移至的; 或
 - 於優惠期內，保單持有人退保/行使保單冷靜期權益取消任何醫療產品保單或取消已遞交的任何醫療產品全新保單/增加保障級別的申請，並重新遞交同一受保人指定計劃全新保單的申請。
- d) 只有認可的自願醫保計劃的實際已繳保費可作為稅務扣減，而保費優惠金額(如有)不會包括於稅務扣減。有關稅務扣減詳情，請瀏覽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網www.vhis.gov.hk/tc/consumer_corner/tax-deduction.html。



17. 富饒傳承儲蓄計劃3 (IS3) 保費折扣

-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1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
- b) 次年保費折扣優惠只適用於合資格保單：
 - i) 首兩個保單年的繳交保費方式為年繳，及
 - ii) 首兩個保單年以非自動轉賬方式繳交保費，及
 - iii) 繳付保費年期為10年

18. 富饒世代儲蓄計劃 (IW) - 保費折扣及預繳保費利率

-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及已繳付兩年保費(即首年及預繳第二年的保費)才可獲享優惠1及2。
- b) 預繳保費利率指客戶存放未來續期保費至保費儲備金戶口內可享之利率。有關預繳保費的詳情，請參閱相關保單建議書。本公司保留隨時更改優惠詳情或停止提供優惠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 c) 如合資格保單於獲批核後因任何原因取消或提取保費儲備金戶口內之結餘，保單持有人將不能獲享優惠1及2，儲備金戶口內之結餘(不包括利息)將獲退還予保單持有人，惟須先扣減所享的保費優惠金額。

19. 萬通終身年金 (MLA)、世代傳承教育基金 (GS) 保費折扣 (只適用於美元保單)

- a) 投保申請必須於優惠期**2021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30分**期間遞交，並於**2022年1月31日**或之前獲批核。
- b) 合資格保單必須為本公司優惠期內全新簽發的定期供款計劃之美元保單；個別增加年化保費的申請如同時能符合本優惠所列明的各項要求，亦適用於是次推廣計劃，詳情請向本公司顧問查詢。

以上為計劃的一般資料，只供參考之用，並非保單的一部分，亦未涵蓋保單的所有條款。有關保障範圍、詳情及條款，以及不保事項，請參閱保單的條款及保障/保單文件。